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演艺场馆
作业备考 - 防堕杆或扶手栏杆

编号. 6

在表演场地之内，场馆及租用团体在任何时间都应该确保、保障公众、演出者及工作人员的安全及健康。

以下的备考是提供给租用人，作为使用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表演场馆时，使用扶手栏杆的结构条款指引：

场馆内任何有需要的地方都必须安装适当的围栏或扶手栏杆或防堕设施，以预防任何跌堕的可能性。

一般要求

1. 所有楼梯、斜台、平台、高台，及任何其他台阶，高度转变多於380毫米的，都须要安装围栏。
2. 所有两级或以上的梯级，都须要安装扶手栏杆。
注备::观众席座椅可作围栏之用。
3. 所有乐池都须要安装围栏，以预防公众跌进乐池内。
4. 如果场地有儿童观众或及儿童工作人员，场地内所有围栏中空部份都不能大过直径100毫米，横枝及斜枝的设计都应该避免使用，以预防儿童攀爬。
5. 所有观众席边、梯级边，及有可能使观众跌坠的地方，都必须安装围栏。
6. 所有平台离地面高过2米，都须要安装有足够强度及稳固的围栏，最高的围栏，其高度须於高台900-1150毫米的位置上，而中间围栏之高度须为450-600毫米。
7. 所有围栏及防堕设施之强度及稳固度，都应配合实际需要而特别设计及使用。

舞台范围

8. 在舞台工作范围之内(非公众范围)，在特別情况及有其他安全设施配套的情况下，某些围栏可以不须要安装。
例如：若佈景要配合艺术效果，而有关的演员及工作人员又经过熟练的綵排，及设有其他安全设施的情况下，围栏可以不须要安装。但必须在高台边或梯级边设置标示，以便提醒工作人员。
9. 舞台最前端(台口)不须要安装栏杆。
注备：若舞台高於观众席地面600毫米或以上，台口边必须设置标示，以便提醒演出者。标示应该以不阻碍演出者，及不容易被观众发觉为佳。
10. 若细小的佈景或道具有可能跌入乐池的话，乐池便须要安装防墮网。
11. 所有座椅台後边及乐队级台边，都须安装踢脚板或防墮边。

发佈： 2002年06月

修订： 2010年01月

参考：Technical Standards, ABTT & DSA, 6.2008